

2. 總行遷已概定  
6. 考察各省之概况

七 辦事

1. 住一運動向總支社(宜)立法關係。
2. 工廠社在右今係支社(宜)立法關係。
3. 今暫住上一件(暫法)。
4. 更修及訂件。
5. 尚費商支社近日尚費掛號件。
6. 臨時聘工物及掛號件。
7. 又查產婦人組織運動件(執事書之一位)。
8. 尚勵支社以置件(互訂者)。
9. 自之的工廠書之今係支社之開之件。
10. 亦在地方甚廣機關之件(此以任之職但上並在學用道員自)

年之及訂件。

11. 先書及訂空之件。

八 學之及訂件

1. 勿二而化學業(勞動)在右紀念檢定令(南)之件。
  2. 無產者(南)支社件。
  3. 當由之(支)社(日)標上之支(即)民(支)之(一)檢定的立法
- 支之(支)之件。

(右)之(支)之(一)位。

九 信之運業

執事書之長  
西川一  
長日政二部  
外十二部